

## **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批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年4月12日，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：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阿拉尔新农化纤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称：“子公司”）收到新疆一师阿拉尔市旅游局出具的《成交通知书》（项目谈判编号：BTJY01GCCCK2019050）。根据通知书，子公司参与的阿拉尔湿地生态恢复及景观提升特许经营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）已获成交（子公司参与该项目是经2019年4月4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详见2019年4月8日、2019年3月20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相关公告。公告编号：2019-034、2019-021）。就成交通知书内容如下：

1、投资价格：叁亿壹仟肆佰贰拾贰万元整（人民币31422万元）

2、本项目采用BOT方式建设、运营、维护、移交。

3、本项目特许经营期限为25年，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首年为2019年，2043年年底经营期限届满前，特许经营者在该经营期内未发生重大违约情形的，经营期限可以自动展期5年，其后可按照本条约定继续展期，但累计经营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0年。

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上述成交通知书的要求，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最终结果以后续签订的特许经营权协议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3日

- 报备文件

(一) 成交通知书（项目谈判编号：BTJY01GCCK2019050）